

112年10月20日「公務員圖利與便民區辨能力」薦送名額分配表

※薦送名額原則以各局處正式編制現有員額總數依比例薦派。

※即日起至10月17日下午5時止，請於本所「薦送機關後端管理系統」辦理薦送報名，以利報到流程及薦送到訓率之統計。

單 位	名 額
嘉義縣政府民政處	2
嘉義縣政府教育處	2
嘉義縣政府經濟發展處	2
嘉義縣政府建設處	2
嘉義縣政府水利處	2
嘉義縣政府農業處	2
嘉義縣政府勞工暨青年發展處	1
嘉義縣政府地政處	2
嘉義縣政府新聞行銷處	1
嘉義縣政府行政處	2
嘉義縣政府綜合規劃處	1
嘉義縣政府人事處	1
嘉義縣政府主計處	1
嘉義縣政府政風處	1
嘉義縣警察局	1
嘉義縣消防局	1
嘉義縣衛生局	2
嘉義縣環境保護局	2
嘉義縣財政稅務局	2
嘉義縣文化觀光局	1
嘉義縣社會局	2
嘉義縣公共汽車管理處	1
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	1
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	1
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	1
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(各1名)	4
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(各1名)	4
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(各1名)	18
合 計	63